

A photograph of a field of dandelions with many seed heads blowing away in the wind. The scene is captured in a soft, slightly blurred style, with a color palette dominated by greens and yellows. The dandelion seed heads are scattered across the frame, some in sharp focus and others blurred, creating a sense of movement and lightness.

潤 迅 通 信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989

Interim Report
2012/13
中期報告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3 簡明綜合損益表
- 4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3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 2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1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鵬雲 (主席)
胡志釗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計祖光 (副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家敏
黃安國
黃飛達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冼家敏 (主席)
黃安國
黃飛達

薪酬委員會

冼家敏 (主席)
黃安國
黃飛達
計祖光

提名委員會

黃安國 (主席)
冼家敏
胡志釗

公司秘書

陳少薇

法律顧問

何文琪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灣
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五期第一座
31樓3101室
電話：(852) 2209 2888
傳真：(852) 2209 1888
網址：<http://www.chinamotion.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9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4	88,095	89,255
銷售及服務成本		(52,507)	(53,907)
毛利		35,588	35,348
其他收益	4	5,187	6,511
其他淨收入		2	2,833
分銷成本		(1,431)	(1,537)
行政費用		(35,504)	(46,888)
商譽減值	10	(6,622)	–
除稅前虧損	5	(2,780)	(3,733)
稅項	6	(695)	(1,008)
期內虧損		(3,475)	(4,741)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3,633)	(4,519)
非控股權益		158	(222)
		(3,475)	(4,741)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0.13)港仙	(0.16)港仙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3,475)	(4,74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2	78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3,433)	(3,961)
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3,591)	(3,737)
非控股權益	158	(224)
	(3,433)	(3,96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25,000	227,8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9	3,788	3,913
商譽	10	22,495	29,117
聯營公司權益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30	3,130
遞延稅項資產		1,233	1,233
		<u>255,646</u>	<u>265,193</u>
流動資產			
存貨		7,432	7,96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6,207	26,7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6,739	102,684
		<u>140,378</u>	<u>137,39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3,155	36,515
稅項		311	82
		<u>33,466</u>	<u>36,597</u>
淨流動資產		<u>106,912</u>	<u>100,7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2,558</u>	<u>365,99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462	4,462
淨資產		<u>358,096</u>	<u>361,52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3	28,205	28,205
儲備		323,770	327,361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總額		351,975	355,566
非控股權益		6,121	5,963
權益總額		358,096	361,52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儲備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不可分派		累計		非控股	
		資本儲備	繳入盈餘	(虧損)溢利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之結餘	28,205	129,535	210,587	(12,761)	327,361	5,963	361,529
匯兌差額	-	42	-	-	42	-	42
出售物業	-	(551)	-	551	-	-	-
期內(虧損)溢利	-	-	-	(3,633)	(3,633)	158	(3,475)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509)	-	(3,082)	(3,591)	158	(3,433)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之結餘	28,205	129,026	210,587	(15,843)	323,770	6,121	358,096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之結餘	28,205	128,440	210,587	30,304	369,331	6,221	403,757
匯兌差額	-	782	-	-	782	(2)	780
期內虧損	-	-	-	(4,519)	(4,519)	(222)	(4,741)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782	-	(4,519)	(3,737)	(224)	(3,961)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之結餘	28,205	129,222	210,587	25,785	365,594	5,997	399,79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2,152	(14,4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903	2,5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4,055	(11,853)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684	104,760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739	92,9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6,739	92,90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含年度財務報表所須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除投資物業乃按公允值計量(如適用)外。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一致，惟下文所述之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於本中期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內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應用以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及詮釋修訂本。

董事正就未來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可能影響進行評估，惟尚未能合理地估計彼等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提供移動通信服務與零售及管理服務。

於期內，本集團按營業分部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移動通信 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零售及 管理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集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外來顧客收益	48,304	39,791	-	88,095
分部業績	2,937	1,866	(1,499)	3,304
利息收入				538
商譽減值	-	(6,622)	-	(6,622)
除稅前虧損				(2,780)
稅項				(695)
期內虧損				(3,475)

截至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重列)	移動通信 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零售及 管理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集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外來顧客收益	48,145	41,110	–	89,255
分部業績	(4,527)	2,895	(2,432)	(4,064)
利息收入				331
除稅前虧損				(3,733)
稅項				(1,008)
期內虧損				(4,741)

4.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按類別確認之營業額及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銷售電信設備及產品	16,057	8,173
佣金收入	1,164	1,307
移動通信服務收入	46,840	46,797
零售及管理服務收入	24,034	32,978
營業額	88,095	89,255
租金收入	3,499	3,560
利息收入	538	331
其他	1,150	2,620
其他收益	5,187	6,511
收益總額	93,282	95,7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除稅前虧損

經扣除(加入)下列項目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加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減直接開支零港元 (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3,499)	(3,560)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溢價及樓宇所得收益	—	(2,609)
扣除：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4,742	23,717
存貨成本	19,886	9,054
折舊	938	930
預付土地租賃溢價攤銷	—	4
經營租賃費用		
電訊設備	734	775
樓宇	5,066	6,33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備抵呆賬	78	9,641
存貨撇減	—	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	89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83	—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均無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或該等可徵稅利潤已被承前估計稅項虧損全數抵銷，故並無就此兩個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根據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之有關稅項法律作出撥備。

所得稅支出主要由以下所組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95	1,008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695	1,008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A.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	2,820,500,000	2,820,500,000
攤薄潛在普通股股份之影響：		
本公司已發行之購股權	—	—
就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	2,820,500,000	2,820,500,000
B. 經營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千港元)	(3,633)	(4,519)

由於兌換潛在普通股股份將造成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乃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物業、機器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投資約81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79,000港元)於物業、機器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淨額為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97,000港元)。

10. 商譽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期／年初	29,117	80,585
減值虧損	(6,622)	(51,468)
於呈報期末	22,495	29,117
成本	119,756	119,756
累計減值虧損	(97,261)	(90,639)
	22,495	29,117

含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乃分配至根據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在上海提供零售及管理服務	22,495	29,117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評估上海零售及管理服務（「上海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項，經參考經修訂現金流量預測及其經營業績倒退後，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相關商譽減值6,62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1,468,000港元）。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之主要假設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採用是一致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商譽(續)

本集團乃根據管理層所批准對涵蓋三年期間的最新修訂的財務預算編製現金流量預測，而就呈報期末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之貼現率約為每年17.77%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7.77%)。本集團採用年增長率2%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 以推斷三年期以上之現金流。產生減值之主要因素為上海電信市場之高速滲透，迫使上海電信營運商調整營銷策略。因此於期內，上海業務之後付手機捆綁服務已終止，並轉為預付捆綁服務。預期將會對吸納整體登記用戶方面造成負面影響，從而影響上海業務之收入。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財務預算已修訂為預測銷售減少及業績倒退。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第三方之貿易賬款		19,112	18,436
備抵呆賬款項	(a)	(464)	(519)
		<u>18,648</u>	<u>17,917</u>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16,885	18,154
備抵呆賬款項	(b)	(9,326)	(9,326)
		<u>7,559</u>	<u>8,828</u>
		<u>26,207</u>	<u>26,745</u>

本集團已於各核心業務為顧客訂立信貸政策，平均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期為30至90天。應收貿易賬款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備抵呆賬款項)由發票日期起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天	9,929	12,170
31-60天	4,284	4,589
61-90天	3,494	1,007
90天以上	941	151
	<u>18,648</u>	<u>17,917</u>

附註：

(a) 備抵呆賬款項－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之結餘	519	809
增加備抵款項	78	-
收回款項	-	(290)
撤銷款項	(133)	-
	<u>464</u>	<u>519</u>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於呈報期末結欠已逾期賬款之賬面金額5,71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555,000港元)之債務。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此乃由於信用品質並無重大變動，且董事認為該等款項為可收回款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賬款平均賬齡為30-120天(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0-120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備抵呆賬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之結餘	9,326	170
增加備抵款項	—	9,326
撇銷款項	—	(170)
	<u>9,326</u>	<u>9,326</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5,530	6,343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892	21,607
預收上台費	5,681	5,474
預收按金	3,052	3,091
	<u>27,625</u>	<u>30,172</u>
	<u>33,155</u>	<u>36,515</u>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由發票日期起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天	3,519	4,118
31-60天	1,468	1,865
61-90天	212	113
90天以上	331	247
	<u>5,530</u>	<u>6,343</u>

13. 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u>78,000,000,000</u>	<u>780,000</u>	<u>78,000,000,000</u>	<u>78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u>2,820,500,000</u>	<u>28,205</u>	<u>2,820,500,000</u>	<u>28,20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以下乃本集團於期內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此等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運作中按雙方或各方安排之條款進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i) 主要管理人員		
給予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包括付予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員工之款項)如下：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024	3,934
— 退休計劃供款	50	42
	<u>4,074</u>	<u>3,976</u>
(ii) 本公司控股股東之聯繫人士		
已付租金開支	—	620
	<u>—</u>	<u>620</u>

15.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應付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物業：		
一年內	4,848	6,06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74	1,682
	<u>5,222</u>	<u>7,746</u>
租賃線路：		
一年內	399	45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1	144
	<u>480</u>	<u>594</u>

(b)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應收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u>309</u>	<u>4,13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比較數字

為了與本期內之呈報方式保持一致，去年移動通信服務分部服務收入1,850,000港元已由其他收益重新分類為營業額。獲修訂之呈報更恰當地反映了此等項目的性質。此等重新分類並不影響本集團所匯報之財務狀況、業績或現金流量。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MAZARS CPA LIMITED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42 樓

致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審核委員會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列於第3頁至第22頁之中期財務資料，包括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的規定。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書條款僅向貴公司匯報結論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不會就本報告書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審閱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此審閱未能確保本行可以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行之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陳志明

執業證書號碼：P0513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及業務回顧

隨著本港各營運商均推出4G LTE移動服務，以及使用移動通信應用程式日益普及，電信業務之經營環境亦繼續急劇演化。業內這些急速之變化，加上中國增長放緩所帶來之經濟不明朗因素，為本集團帶來多項挑戰。於回顧期內，總營業額較去年同期經重列之營業額89,255,000港元減少1.3%至88,095,000港元。毛利較去年同期經重列之毛利35,348,000港元增加240,000港元至35,588,000港元，原因為於期內本集團繼續致力提升毛利率所致。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除稅後虧損淨額為3,47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4,741,000港元。於期內，撇除於上海零售及管理服務（「上海業務」）之商譽減值虧損6,622,000港元，本集團實際錄得除稅後純利3,147,000港元。

移動通信服務

移動通信服務分部包括於香港持有之移動虛擬網絡運營商牌照（「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其以「CM Mobile」之品牌經營移動服務。該分部之營業額基本上維持平穩，為48,304,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54.8%，而去年同期之經重列營業額則為48,145,000港元。毛利較去年同期經重列之17,802,000港元增加5.8%至18,843,000港元。毛利增長主要由於重新分類若干收益及毛利，以反映營銷服務變得越趨重要。於期內，移動虛擬網絡業務錄得經營溢利3,158,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虧損4,379,000港元（包括去年同期就呆賬9,097,000港元作出之一次性之備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移動通信服務(續)

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在競爭極為激烈之市場中繼續面對重重困難，特別是數據存取服務及移動通信應用程式方面。首當其衝的是，社交網絡應用程式所提供之另類通信方式迅速增長，使傳統話音及短訊服務之用量減少。跨境通信收費較高，連同話音及短信服務提供之無限數據服務則因劃一收費而獲客戶轉用，以致對跨境通信之影響尤其明顯。比較去年同期，話音分鐘用量下跌逾9%，部份被數據服務用量增加所抵銷。其次，市場上推出廣受歡迎之智能手機裝置，亦繼續影響到客戶申請哪種服務之決定。於期內，移動虛擬網絡未能提供若干受歡迎之智能手機型號及對個別手機裝置提供重大補貼，繼續對移動虛擬網絡業務之表現構成負面影響。鑑於客戶繼續從根本上改變使用手機之習慣，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已開始改變其策略，銳意擴充其跨境服務能力及數據服務，務求滿足國際旅客不斷增長之需求。該等新措施讓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可於期內拓展至若干新市場分部並維持登記用戶總數。

移動通信之經營環境繼續演化，但隨著本港各營運商於過去幾個月陸續推出4G LTE服務，演化步伐已經加快。在本港這彈丸之地，客戶採用超高速數據服務之情況及對受歡迎之4G LTE手機的需求已經達到歷史新高。本集團相信要維持自身之服務競爭力，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必須於新的移動網絡平台及額外增值服務作出大幅投資。因考慮到此大幅投資，再加上價格持續侵蝕及不斷攀升之營運開支，本集團相信業務未來之前景未能可收回所需的投資回報，以提高股東之價值。經衡量各種策略之取捨及在現有之機會下，本集團決定於期後剝離整個移動虛擬網絡業務。

零售及管理服務

上海業務繼續面對來自瞬息萬變之市場環境及來自上海電信營運商所採取之策略帶來的不明朗因素。於期內，上海業務之營業額為39,791,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營業額之45.2%，較去年同期之41,110,000港元減少3.2%。毛利較去年同期之17,535,000港元減少4.5%至16,744,000港元，而毛利率則下跌100個基點至4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毛利率較低之手機銷售有關的營業額所佔比例較重，以及上海市政府要求重置店舖及更改土地用途，導致管理零售店舖數目由去年同期之27家減少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底之24家所致。於期內，上海業務錄得除稅後純利1,62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253,000港元。純利之下降導致本集團決定於期內作出即時商譽減值。

上海電信市場滲透率高，迫使上海電信營運商相應調整其營銷策略以支援吸納3G登記用戶。於期內，後付手機捆綁服務已終止營運，並轉移至要求客戶繳付相當預付費用之預付手機捆綁服務。此舉將大大影響到整體登記用戶之吸納以及上海業務所得收入。為應對該等改變，上海業務正審視其營運成本以切合放緩情況及改變之影響。上海業務亦正致力與上海電信營運商攜手開設新店舖及重組其整體管理服務，務求增加可透過零售網絡為客戶提供之3G產品及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

中國經濟放緩及量化寬鬆政策出台，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計劃帶來重大風險。競爭十分激烈之營業環境，定會導致電信業務提供減費優惠。加上營運成本攀升及需要投入資本開支，長遠而言，將會對現有業務之利潤及可行性構成嚴重威脅。

儘管面對艱難之市況及競爭激烈之營商環境，然而本集團相信，中國市場之規模及日漸放寬之監管框架可能提供機遇，實在不容忽視。中國擬把電訊、互聯網及電視廣播網絡三網合一仍屬初步階段，其將提供不少本集團可參與其中之投資商機。本集團將繼續採取適當措施，根據目標調整投資，並將於適當時候審視其業務組合，以求提升股東價值。

配售協議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按竭盡所能基準以配售價每股0.1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564,100,000股本公司之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20%，及相當於本公司經配售事項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此配售價較股份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091港元溢價約9.89%。配售事項之配售股份最高面值總額為5,641,000港元。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所籌得之最高款項淨額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097港元及總額為54,890,000港元。配售事項須待（其中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由於金融市場不明朗因素，本公司獲配售代理通知，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即達成配售協議內條件之配售期屆滿之日）或之前未能成功進行配售事項，因此，配售協議已告失效並成為無效及作廢，且配售事項將不會進行。董事認為，配售協議失效將不會對本公司之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配售事項及配售協議失效之詳情已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公佈詳述。

出售物業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完成以代價2,750,000港元出售一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為2,800,000港元之物業。該出售為期內產生83,000港元虧損及2,717,000港元淨現金流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直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140,37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37,395,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合共106,73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2,684,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為33,46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6,597,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資金比率維持於4.19倍的良好水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75倍)。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或金融機構之貸款或借款(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並無資產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2,820,500,000股股份，本集團之股東資金金額合共約為351,97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55,566,000港元)。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之交易、資產和負債均以港幣和人民幣為貨幣單位，而本集團若干收入和支出以人民幣結算，故本集團須承擔人民幣匯價波動的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請349名全職僱員。於期內，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4,74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717,000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一直與現行市場慣例及個別員工的表現掛勾。除薪酬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酌情花紅、培訓津貼及公積金。

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須備存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	持倉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持股 百分比
丁鵬雲先生	公司 (附註)	好倉	1,555,000,000	55.13%
計祖光先生	個人	好倉	1,300,000	0.05%

附註：丁鵬雲先生之公司權益由Marvel Bonus Holdings Limited（「Marvel Bonus」）實益擁有，而Marvel Bonu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Integrated Asset」）及Shanghai Assets (BVI) Limited（「Shanghai Assets」）各擁有50%。Shanghai Assets由丁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丁先生被視為於Marvel Bonus持有之1,5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丁先生亦分別為Marvel Bonus及Shanghai Assets之董事。

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續)

(b)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	持倉	所持購股權 數目	約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胡志釗先生	個人 (附註)	好倉	20,000,000	0.71%
計祖光先生	個人 (附註)	好倉	15,000,000	0.53%

附註：該等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所採納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更新計劃限額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終止之購股權計劃獲授出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詳述。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名稱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權益性質	持倉	所持股份 數目	約持股 百分比
丁鵬雲先生	Marvel Bonus	本公司之 控股公司	公司 (附註)	好倉	1	50.00%

附註：丁鵬雲先生於Marvel Bonus之公司權益由Shanghai Assets實益擁有。Shanghai Assets由丁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丁先生被視為於Shanghai Assets在Marvel Bonus持有之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概無或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須備存的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期內概無擁有或獲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證券或債券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悉，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下列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之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續)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倉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持股 百分比
任德章先生	公司 (附註)	好倉	1,555,000,000	55.13%
Integrated Asset	公司 (附註)	好倉	1,555,000,000	55.13%
Shanghai Assets	公司 (附註)	好倉	1,555,000,000	55.13%
Marvel Bonus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555,000,000	55.13%

附註：

- (1) Marvel Bonus由Integrated Asset及Shanghai Assets各擁有50%。因此，Integrated Asset及Shanghai Assets被視為於Marvel Bonus持有之1,5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ntegrated Asset則由任德章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任先生亦被視為於Marvel Bonus持有之1,5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所披露之權益與上文「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所披露丁鵬雲先生之公司權益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人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之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採納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更新計劃限額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屆滿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經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終止，並於當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以取代之。

於終止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後，本公司並無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然而，據此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仍然有效及可予行使，並受當中條款所約束。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旨在表揚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或其被投資實體已作出或將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激勵合資格參與者以最佳表現及最高效率為本集團或其被投資實體締造利益、並維繫或吸引與貢獻有利於或將會有利於本集團或其被投資實體之業務發展之合資格參與者之業務關係。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起十年有效及具有效力。自採納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起，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於期內，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及可予行使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每股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 港元	約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尚未行使及可予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失效						
董事：										
胡志釗先生	12,000,000	-	-	-	12,000,000	10/08/2009	10/08/2009 – 09/08/2019	0.182	0.176	0.43%
	8,000,000	-	-	-	8,000,000	29/09/2009	29/09/2009 – 28/09/2019	0.160	0.155	0.28%
	20,000,000	-	-	-	20,000,000					0.71%
計祖光先生 (註)	9,000,000	-	-	-	9,000,000	10/08/2009	10/08/2009 – 09/08/2019	0.182	0.176	0.32%
	6,000,000	-	-	-	6,000,000	29/09/2009	29/09/2009 – 28/09/2019	0.160	0.155	0.21%
	15,000,000	-	-	-	15,000,000					0.53%
小計	35,000,000	-	-	-	35,000,000					1.24%
僱員：										
	15,800,000	-	-	-	15,800,000	10/08/2009	10/08/2009 – 09/08/2019	0.182	0.176	0.56%
	10,200,000	-	-	-	10,200,000	29/09/2009	29/09/2009 – 28/09/2019	0.160	0.155	0.36%
小計	26,000,000	-	-	-	26,000,000					0.92%
總計	61,000,000	-	-	-	61,000,000					2.16%

註：計祖光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

所授出之購股權並無歸屬期。

於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同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內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適用守則條文之原則，並已遵守該等條文，惟根據第E.1.2條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丁鵬雲先生因其他事務而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除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由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標準。

其他資料

變更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刊發之2011/12年報後，董事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a) 周莉娟女士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b) 計祖光先生（「計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之副行政總裁。計先生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

計先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物業發展行業具多年經驗，並於抵押融資行業積逾7年經驗。自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零年，彼擔任上海市郵電管理局秘書及工程師。自二零零零年起，計先生為L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峻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及主要負責物業開發項目之整體運營。彼亦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起為中國信貸控股有限公司（「中國信貸」）（股份代號：8207）（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之執行董事。計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專修經濟管理。於二零零六年，彼獲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授予高級商務管理碩士學位。

於本報告日期，就上市規則而言，計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彼有權收取每月90,000港元（包括租金補償（如有））之收入，惟須每年審閱。

- (c)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丁鵬雲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二年十月四日獲委任為中國信貸之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結算日後事項

建議出售移動通信服務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根據所述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ChinaMotion InfoServices Limited（「CMInfo」）（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China Motion Holdings Limited（「CMH」，連同CMInfo統稱「賣方」）（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及買方有條件地同意購買(i)潤迅通信（香港）有限公司（「潤迅香港」）（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份（「潤迅香港股份」），其主要從事提供移動通信服務及(ii)潤迅香港之資本化股份，即於完成時潤迅香港將結欠賣方之股東貸款按每股資本化股份1港元資本化為股份並予以發行之潤迅香港股份（「潤迅香港資本化股份」），代價為45,000,000港元（須予以調整）（「出售事項」）。於完成時，潤迅香港股份及潤迅香港資本化股份為潤迅香港之已發行股本100%。出售事項將於完成之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完成，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

面對激烈之市場競爭，本公司認為倘非投放大量資金投資以將網絡及平台升級並維持移動通信業務，於未來年度之前景並不樂觀。而出售事項(i)為本集團提供良機在較低之業務風險下變現合理利潤；及(ii)有助本集團致力投放資源發展可為股東帶來更佳投資回報之其他業務機會。

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出售事項之開支約4,500,000港元）估計將約為40,500,000港元。本公司擬撥付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為本集團業務擴展之未來投資機會提供資金。

其他資料

結算日後事項(續)

建議出售移動通信服務(續)

根據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並須獲本公司多數股東批准通過。Marvel Bonus (其實益擁有1,555,000,000股股份(即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13%))已就出售事項出具股東書面批准，因此無須根據上市規則舉行股東大會以批准出售事項。一份載有出售事項詳情、本集團財務資料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將於適當時派發予股東。

出售事項之詳情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公佈詳述。

其他披露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所知，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所披露的資料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丁鵬雲先生、胡志釗先生及計祖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冼家敏先生、黃安國先生及黃飛達女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丁鵬雲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Unit 3101, Level 31, Tower 1, Enterprise Square Five,
38 Wang Chiu Road, Kowloon Bay, Hong Kong
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8號企業廣場五期第一座31樓3101室
Tel 電話: (852) 2209 2888 Fax 傳真: (852) 2209 1888
www.chinamotion.com

